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0)

自願公佈 最新業務消息

本公佈由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業務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目前為止(「期間」)的最新消息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已簽訂合約及已落實訂單

根據董事會初步審閱本公司現時可取得的資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已簽訂新合約及已落實訂單(未經審核)金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200,000,000元。

高速公路板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本集團與雲南大麗高速公路建設指揮部訂立合約(「大理—麗江項目合約」)，以建設國家高速公路網橫12杭州至瑞麗公路大理—麗江聯絡線(「大理—麗江高速公路」)通訊系統、監控系統、收費系統、隧道通風照明系統及供配電工程，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511,000,000元。大理—麗江高速公路位於雲南省西北部的大理自治州與麗江市，全長257公里，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國家西部大開發現正進行的三大高速公路建設項目之一，並為首條通往西藏的高速公路，預期將成為連接雲南至西藏及四川之重要通道。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完成此項目。按單一合約的合約價值計，大理—麗江項目合約為本集團歷年來所訂立最大規模銷售合約。董事會認為，

本集團成功取得大理—麗江項目合約有賴本集團於發展高速公路板塊上聚焦中國西部地區之經修訂業務策略。董事會認為，中國西部高速公路板塊業務具良好潛力，而本公司將致力取得更多該區域內項目的銷售合約。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北京亞邦偉業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與中國交通運輸部轄下中國交通通信信息中心訂立合約，以承攬全國高速公路信息通信系統聯網工程幹線傳輸系統項目的建設工作，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157,000,000元。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完成此項目。董事會認為，此項目在本集團高速公路板塊具有里程碑意義，顯示本集團全國範圍的業務覆蓋為本公司專業解決方案業務拓展打下堅實基礎。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本公司獲國家開發銀行(「**國家開發銀行**」)北京分行告知，國家開發銀行已批准向本公司旗下全資子公司北京瑞華贏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瑞華贏科技**」)授出合共人民幣240,000,000元之信貸融資(「**經批准融資**」)。經批准融資包括(i)將由瑞華贏科技用於其於高速公路板塊其中一個項目之信貸融資人民幣90,000,000元，年期為三年；及(ii)將由瑞華贏科技動用作營運資金之信貸融資人民幣150,000,000元，年期為一年。於本公佈日期，瑞華贏科技尚未提用經批准融資任何金額。董事會相信，經批准融資將提升本公司之財政實力，亦標誌著本公司自中國重大政策驅動型融資平台所取得的有力支持。

鐵路板塊(含軌道交通)

於二零一三年，我們與重慶市軌道交通(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總承包協議，為重慶市軌道交通六號線二期工程(「**六號線二期工程**」)提供ITS整體解決方案，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220,000,000元。完成後，六號線二期工程預期將為重慶市鐵路網的主要部分，與重慶市軌道交通一號、二號及三號線相連，從而連接重慶市各區，為重慶機場、鐵路站及長途巴士站的重要運輸交匯點。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完成此項目。董事會亦認為，六號線二期工程顯示鐵路板塊具優厚發展潛力，預期本集團將於該板塊投放更多資源配置。

城市交通板塊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中標廣州公安局的廣州市公安局花都分局花都區第三期社會治安視頻監控系統建設(電子警察系統)項目建設工程，合約價值預期將約為人民幣42,000,000元。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完成有關項目。董事會認為，取得本合約反映China Traffic Holding Limited與北京四通智能交通系統集成有限公司(「四通」)合併的協同效益，該兩間公司共享客戶基礎、產品組合及業務模式交叉銷售，均有助取得本合約。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北京航天智通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航天智通交通」，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及四通與南京客運交通管理處就南京市智能公共交通系統一期項目A1標段訂立合約，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12,000,000元。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完成此項目。董事會認為，此項目反映本集團城市交通板塊之綜合產品組合正全面應用於南京公共交通系統的改進上，同時也顯示整合之後本集團城市交通板塊業務的發展路向。

智慧城市板塊發展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中國城市科學研究會(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管理)與國家開發銀行訂立「十二五」智慧城市建設戰略合作協議，據此，國家開發銀行將就中國之智慧城市項目提供不少於人民幣800億元之銀行融資。董事會認為，國家開發銀行所作承諾將對本集團有利，原因為本集團現有客戶有可能自國家開發銀行取得穩定融資來源開展其智慧城市板塊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之全資子公司北京昊天佳捷科技有限公司加入國家智慧城市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該聯盟業務指導單位為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由來自智慧城市板塊不同分部的公司組成，旨在促進業界合作，以及讓成員分享在研發新科技、產品及解決方案方面之最新資訊。

一般事項

務請注意，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現時可取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為基準，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廖杰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廖杰先生、姜海林先生、王靖先生、陸驍先生、潘建國先生及呂西林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春生先生、蔡安活先生及孫璐先生。